**海外工程师年薪资助申请**

**（一）资助对象及标准**

对企业引进“海外工程师”，按照年薪30（含）—50万元、50（含）—80万元、80万元（含）以上分别按年薪的40%、50%、60%的标准给予期限三年、每年最高不超过60万元的资助。

**（二）申请资料**

1．《诸暨市“海外工程师”年薪资助申请表》（附件5）一式二份。

2．“海外工程师”年薪资助项目审批文件复印件一式二份。

3．企业与“海外工程师”的服务协议（合同）文本复印件一式二份。

4．报酬支付财务凭证复印件（加盖企业财务章）一式二份。

5．“海外工程师”出入境护照复印件一式二份。

6．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一式二份（加盖企业公章）。

7．审核部门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。

**（三）受理部门**

市人力社保局

**（四）办理程序**

1．申请单位经所在镇乡（街道）初审后，向市人力社保局

提出申请，递交申请表及相关材料。

2．市人力社保局对申请资料进行审查，报市人才办审批，经市财政局复核后拨付。

**（五）受理时间**

每年12月份集中受理一次。

**（六）受理地点及联系方式**

市人力社保局人才开发科，联系电话：87262017。

附件5：

诸暨市“海外工程师”年薪资助申请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
| 单位地址 |  |
| 联系人及职务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“海外工程师”信息 |
| 姓 名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毕业院校 |  | 学 历 |  |
| 职 称 |  | 专业方向 |  |
| 合同年限 |  | 年 薪 |  |
| 申请金额 | ¥： 大写：  |
| 单位开户银行 |  | 银行账号 |  |
| 项目情况及申请单位意见 | 本单位申报资料真实，如有不符愿承担法律责任。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所在镇乡（街道）初审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市人力社保局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
| 市人才办审核意见 | 年 月 日（盖章） |